

证券代码：835973

证券简称：宇航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宇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宇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未来发展需要，拟以 57.55 万元的价格收购郑川立所持有的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宇航智数科技有限公司 49%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深圳市宇航智数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

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70,390,494.33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30,054,787.33 元。

本次购买标的资产的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57.55 万元。购买郑川立 49%股权的成交金额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82%；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1.91%。

公司最近 12 个月无其他购买相关资产事项。

因此，本次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宇航智数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郑川立

住所：陕西省山阳县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深圳市宇航智数科技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 31 号中盈珠宝工业厂区厂房八 C 区 3 楼 3017-1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深圳市宇航智数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08 月 21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9JT052，法定代表人：郑川立，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电子产品、通讯产品、电脑软硬件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禁止项目）；信息咨询（不含职业介绍及期货限制项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收购前，深圳市宇航智数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宇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51%
2	郑川立	49%

完成本次收购后，深圳市宇航智数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宇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00%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充分考虑了标的公司的净资产、经营情况、各股东实缴情况。按照转让方的实缴资本，以及固定比例的投资回报率，折合转让方的投资时间核

算，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57.55 万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未来发展需要，拟以 57.55 万元的价格收购郑川立所持有的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宇航智数科技有限公司 49%的股权，股权转让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交付时间为协议双方约定的办理时间为准，过户时间为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收购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深圳市宇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与郑川立共同签署的《深圳市宇航智数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深圳市宇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1日